

证券代码：000545
063

证券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25-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 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正在筹划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南京金浦东裕投资有限公司、南京恒誉泰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南京利德东方橡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并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鉴于本次交易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浦钛业，证券代码：000545）自2025年7月1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日披露的《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披露的《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号）

2025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披露了本次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和其他上网文件，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浦钛业，证券代码：000545）将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依照法定程序发布股东会通知，提请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除此之外，本次交易方案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四日